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科員 郭芳琳
電話：03-3322101#5460
電子信箱：10055642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龍潭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府農務字第111000071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600G_1110000711_ATTACH1.pdf、
376735600G_1110000711_ATTACH2.ods、376735600G_111000071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111年度水資源競用區
大區輪作措施內容重點暨桃園地區輪值區土地資料，詳如
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(下稱農水署)110年12月
30日農水管字第110603600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貴單位協助宣導111年輪值區內有意願參加之農友，於
「綠色環境給付計畫」全國統一申報期間，檢附相關文件
至全國任一鄉鎮公所(或農會)申報。
- 三、所附本轄輪值區土地資料為農水署相關管理處盤點110年灌
溉地籍資料，倘農友有土地資料或其他相關疑問，請洽詢
農水署服務專線：02-81953146。

正本：本市各區公所、本市各農會

副本：

